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监事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监事越庆鑫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张金德，监事越庆鑫，副总经理康永红、孔剑锋，财务总监张帆计划自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至2017年12月29日（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中监事越庆鑫先生计划减持不超过11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

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收到监事越庆鑫先生《关于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越庆鑫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合计11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4%），减持股份总数未超过减持计划约定的股数，上述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股数占公 司总股本比例
越庆鑫	集中竞价 交易	2017-10-27	14.706	31,500	0.0104%
		2017-10-30	14.267	24,900	0.0082%
		2017-11-06	14.403	57,500	0.0190%
合计	--	--	--	113,900	0.0375%

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含该等股份首

次公开发行后因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越庆鑫	合计持有股份	455,917	0.15%	342,017	0.1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55,917	0.15%	342,017	0.1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相关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监事越庆鑫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前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计划履行完毕；

4、本次减持股东越庆鑫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股东越庆鑫出具的《关于公司股票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7日